

南華大學105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五次行政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05年12月19日（星期一）下午3:00-17:20

貳、開會地點：成均館三樓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肆、主席：林聰明校長

記錄:陳鈺琪

伍、主席致詞：

- 一、今日特邀揚子中學廖斌得董事長蒞校分享企業經營與管理的看法，如何激勵自己邁向成功卓越，學校雖然不是企業，但有很多理念是可相通的。希望大家能訂定目標，如同剛才廖董事長講的「有目標才会有動力」，將來有機會再邀請相關人士來分享。
- 二、最近高中職校長座談會，感謝各院系協助參與，雖然辛苦，但需要衝刺，才能讓外界更瞭解本校的一些措施。

陸、上次會議(105年11月21日)決議事項：

序號	上次會議提案及決議	執行情形
1	通過「南華大學學生曠課三分之一扣考實施要點」修訂案。	教務處： 已於12月13日公告於教務處網頁。
2	通過「南華大學校園廢棄物管理辦法」新訂案。	總務處： 已於12月13日公告於總務處網頁。
3	通過「南華大學圖書館資料及空間設備違規使用處置辦法」修訂案。	圖書館： 1. 已於12月13日發送e-mail公告全校師生。 2. 12月13日公告於圖書館的網頁。
4	通過「南華大學106學年度學士班一年級入學新生獎助學金辦法」新訂案。	就學處： 部分條文尚有討論空間，另簽核處理。
5	通過「南華大學106學年度弱勢新生入學新生獎助學金辦法」新訂案。	就學處： 部分條文尚有討論空間，另簽核處理。
6	通過「現有國際及兩岸交流處改組為國際及兩岸學院」案。	國際處： 提交校務發展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議。
7	通過「105學年度新生入學獎助學金辦法」及「105學年度弱勢新生入學獎助學金辦法」修訂案。	就學處： 已於12月16日公告於就學處網站。

8	學生曠課預警及教師期中預警系統之施行，請教務處及資訊中心研議及檢討其機制。	教務處： 關於學生曠課預警及教師期中預警之設定與施行，教務處已協調資訊室研議及檢討機制。
9	各院系參與對外招生活動後，如有招生相關意見，請就學處彙整於招生會議討論。	就學處： 招生會議每週召開，各院系任何有關招生意見都可於招生會議中提出討論。
10	招生設備（例如，桌巾、展示架等及文宣品）請就學處研議視情況更新。	就學處： 有關本校招生設備的狀況，有關展示架因考量教師出外便利性，所以才採用這較輕便式的展示架，其餘的設備（桌巾、文宣品）已進行更新，但因招生設備是全校外出招生的人員共同使用，故請大家在使用時亦請小心使用。

決議：准予備查。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因應和平紀念日調整放假日，修訂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加退選日期，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加退選日期原訂為 106 年 2 月 27 日至 3 月 6 日。

二、因應人事行政總局公告 106 年 2 月 27 日為和平紀念日調整放假日(全校皆不上班)，擬延後 2 日，改為 106 年 3 月 1 日至 3 月 8 日。

三、105 學年度行事曆，如下表：

月份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活	動	
106 二月	一 二							1	第二學期開始。		
								18	補行上班日(2/27 調整放假)。		
						1	2	3	4	20	全校開始上課。
		5	6	7	8	9	10	11	20	學科指導下學期服務開始日。	
		12	13	14	15	16	17	18	20-24	博、碩士班及學士班註冊。	
		19	20	21	22	23	24	25	20	友善校園週(2/20~3/2)。	
		26	27	28					25	碩專班註冊暨上課。	
							27	學生上網辦理課程加退選(2/27~3/6)。			
								28	和平紀念日(2/27 調整放假)。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教務處要加強宣導加退選日期。

提案二

提案單位：校務及研究發展處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獎勵特殊優秀研究人才支給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獎勵教師積極爭取科技部、產學案及其他部會計畫案，擬修訂「南華大學獎勵特殊優秀研究人才支給要點」，應優先分配及獎勵取得多年計畫之教師以符合「獎勵特殊優秀研究人才」法規之精神。
- 二、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校務及研究發展處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學術研討會申請及補助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5 年 10 月 19 日學術委員會建議擬修正研討會經費分配原則，以提升舉辦研討會品質。
- 二、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略)

決議：

- 一、第四條，修正為：「本校補助各院系所及通識教育中心舉辦學術研討會，得依當年度預算或專案計畫金額調整每篇論文補助金額」。
- 二、餘照案通過，並於 106 學年度執行。

提案四

提案單位：資訊中心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設置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會議提案一之決議，設立本校智慧財產權諮詢機制。
- 二、新增條文第八條，並異動原第八條條文為第九條。
- 三、參考「國立中興大學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推動小組設置要點」。
- 四、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略)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智慧財產諮詢以資訊中心為窗口。

提案五

提案單位：資訊中心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網頁競賽活動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符合目前世界大學網路排名及有效評分方式，進行評審配合調整。
- 二、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終身學習學院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推廣教育業務作業準則」，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修訂原單位舊稱。
- 二、修訂非學分班行政管理費如下：若學員人數在 12 人以下，總收入之 5% 乘以學員數除以 12 歸學校。
- 三、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人文學院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運動績優生入學獎勵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本辦法為大學入學獎勵辦法，因此刪除第三條第二款之四以及第三條第三款之一有關世界大學運動會成績入學之資格條件。
- 二、因第三條第四款與第五款的級距過大，例如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第一名者無法獲得第四級獎助學金，與第八名者同獲第五級獎助學金，因此擬增加全國級賽事前三名者列入第四級。
- 三、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略)

決議：

- 一、第五條第二項，修正為：「學期總學分數二分之一以上（含）學分及格」。
- 二、餘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服務學習內涵課程方案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提升本校服務學習課程成效，經學術副校長於 105 年 12 月 13 日召集會議修正條文。
- 二、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略)

決議：

- 一、第三點第一項，夜間部修正為：「進修學士班」。
- 二、第四點第四項，修正為：「開設服務學習內涵課程，授課教師須先將授課大綱，提送各院系之課程規劃委員會審核，具服務學習內涵課程之授課大綱送服務學習課程指導委員會之課程審查小組審查，並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後正式成為具服務學習內涵課程」。
- 三、第四點第五項，修正為：「授課教師須參加學務處主辦或認可之相關培訓或講習課程後始得授課，培訓課程包括服務學習理念、方案設計原則、多元服務方案、反思帶領技巧等」。

- 四、第七點第一項，修正為：「本校為獎勵開設服務學習特色課程，由服務學習課程指導委員會之課程審查小組進行遴選，以學術副校長為召集人，服務學習組組長為執行秘書」。
- 五、第七點第三項，增加：「獎勵金由服務學習內涵課程相關預算支應」。
- 六、第八點，修正為：「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 七、餘照案通過。
- 八、獲得服務學習課程優良教師可研議納入多元升等的可能性。

提案九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修訂「南華大學服務學習課程指導委員會設置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提升本校服務學習課程成效，經學術副校長於 105 年 12 月 13 日召集會議修正條文。
- 二、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條文詳如附件。(略)

決議：

- 一、第五條第二項，夜間部修正為：「進修學士班」。
- 二、第六條，修正為：「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 二、餘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無。

拾、主席結論：

- 一.家長反應南華九村加蓋機車棚事宜，請學務處及總務處研議。

拾壹、散會（17:20）